

湖北省路桥集团华晟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所属11个项目内部审计服务采购项目询比采购公告

本项目湖北省路桥集团华晟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所属11个项目内部审计服务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公开邀请供应商参加询比采购活动。

1、采购项目简介

1.1 采购项目名称：湖北省路桥集团华晟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所属11个项目内部审计服务采购项目；

1.2 采购人：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1.3 采购项目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

1.4 采购项目概况：湖北省路桥集团华晟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主要承担公路管理与养护；路基路面养护作业；建设工程施工（除核电站建设经营、民用机场建设）。公司所属11个项目，截止2023年11月底累计完成产值142807.04万元（详见下表）。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截止2023年11月底累计完成产值(万元)	项目情况
1	交安养护	汉洪青郑和左高速公路养护工程	5859.58	完工
2		联投高速公路养护工程	78034.78	完工
3		杭瑞高速湖北段2020年小修保养工程	604.77	完工
4		2020年杭瑞高速公路养护专项工程	2606.10	完工
5		黄鄂高速公路养护工程	380.67	完工
10		市政建设硚孝高速公路二期工程武汉段项目	29601.15	完工
6		荆岳长江大桥白螺匝道收费站改扩建土建项目	2098.27	完工
8		贵阳经金沙至古蔺(黔川界)高速公路工程总承包二期工程	12660.58	完工
9	土建改造工程	宜昌市公路桥梁“三年消危”行动危桥改造（兴山县）工程	6228.89	完工
10		安陆市23年12个老旧小区改造工程EPC总承包	3186.40	在建
11		宜昌市公路桥梁“三年消危”行动危桥改造（长阳县清江大桥等5座危桥）	1546.06	在建
小计			142807.25	

本项目合同估算价约为450000元。

1.5 成交供应商数量及成交份额：

1家，成交含税金额预估450000元。

2、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2.1 采购范围：(1) 项目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健全、公司规章制度的执行；(2) 项目策划及预算执行；(3) 合法合规性审查（包括合同管理、工程劳务协作管理、设备物资管理、财务管理等）；(4) 项目经营情况鉴定及成本真实性、盈亏分析；(5) 项目各项指标完成情况；(6) 造价审核风险提示；(7) 工程结算资料审核；(8) 舞弊审计。

2.2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有1个标段，每个供应商可参加1个标段的询比采购活动，最多允许获取其中1个标段成交资格；各标段划分情况：/；

2.3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须60个日历天分别出具各个项目审计报告初稿；

2.4 服务地点：项目所在地；

2.5 质量要求或服务标准：根据《中国内部审计准则》进行审计工作实施，并按时分别出具完工、中期审计报告。

3、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应满足如下要求：

3.1.1 依法设立：供应商具有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其他行政机关颁发的可以合法开展业务的

执照或执业证书；

3.1.2 资质要求：供应商具有具备合格有效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3.1.3 财务要求：供应商应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近年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财务报表说明、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及利润分配表等。近年财务会计报表年份是指：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近3年无亏损。（供应商的成立时间少于该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会计报表）；

3.1.4 业绩要求：供应商近3年(2020年10月1日~2023年9月30日，以合同签订为准)完成过一项采购单位内部审计项目业绩；

3.1.5 信誉要求：(1) 未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2) 未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3) 未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4) 在最近三年内未发生重大质量问题；(5)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 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6)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7) 在近三年内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如有)无行贿犯罪行为；(8) 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3.1.6 承担本项目的主要人员要求：1.项目财务审计负责人：具有5年以上审计从业经验、中级职称、注册会计师，承担过国有企业内部审计项目的项目负责人；2.项目工程造价审计负责人：具有高级职称，持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或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甲级造价工程师证书，近5年担任过公路、市政或房建项目造价管理工作负责人。3.其他人员：2人，分别为财务和造价员，具有类似审计从业经验5年以上，同时具备中级职称。

3.1.7 其他要求：承担本项目主要人员不得相互兼职；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活动公正性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标段采购活动。

3.2 本次采购活动接受联合体。

联合体参加询价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应满足本条第3.1条款规定的要求。

4、询价采购文件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询价采购活动者(若为联合体申请，指联合体所有成员)，应当在湖北联投电子采购平台(以下简称“电子采购平台”，下同)(网址：<http://www.ltzxgl.com.cn>)进行注册登记。

4.2 完成注册登记后，请于2023年12月27日至2023年12月29日09:00时止(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使用会员登录“电子采购平台”，在所申请标段缴费并下载询价采购文件。联合体申请的，由联合体牵头人下载询价采购文件(具体操作参见“电子采购平台”—服务专区—注册指南—采购(招标)文件下载指南)。未按规定从“电子采购平台”下载询价采购文件的，采购人(“电子采购平台”)拒收其响应文件。

4.3 询价采购文件每个标段售价0元，售后不退。

5、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1月4日09时00分。

5.2 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会员登录“电子采购平台”，选择相应标段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同时在文件递交截止前将盖章后纸质版响应文件递交一份于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10楼审计管理中心。逾期未完成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采购人(“电子采购平台”)将予以拒收。如电子响应文件与纸质版响应文件不一致时，以电子响应文件为准。

6、公告发布的媒介

本项目询价采购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湖北联投电子采购平台(网址：<http://www.ltzxgl.com.cn>)上发布。

7、其他

7.1 本次采购评审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8、联系方式

采购人：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大道36号

联系人：刘女士

电话：18062057692

2023年12月25日